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文件

宝凤财预评字〔2024〕11号

签发人：田建锋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关于凤翔区林业局天保管护中心基础设施 提升改造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区财政局：

受区局委托，我中心对区林业局报送的《关于申请使用盘活存量资金的报告》（宝凤林字〔2024〕45号）项目预算进行评审，现将评审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利用盘活存量资金，有效改善陈旧老化办公条件，为创建“四优”模范机关打好基础，区林业局计划对原天保管护中心办公楼墙面、楼地面、给排水、强弱电、门窗、屋面防水等基础设施进行维修改造。项目送审金额1,531,804.26元。区财政局安排我中心对项目预算进行评审。

二、评审依据

1. 《凤翔县县级财政项目预算评审管理办法》；
2. 《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陕

西省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及补充定额、《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价目表》（2009）及相关配套文件；

3. 林业局天保管护中心办公楼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预算书等相关资料；

4. 宝鸡市市场价。

三、评审结论

经审核，该项目送审金额 1,531,804.26 元，审定金额为 1,040,541.17 元，审减金额 491,263.09 元。

具体审（增）减原因：

（一）土建工程审减 495,381.66 元

1. 拆除楼梯间地面及楼梯面石材工程量减少 3.33m²，综合单价由 53.5 元/m²调整为 37.93 元/m²，修改清单描述，审减 1,182.65 元；

2. 拆除块料楼面工程量减少 237.71m²（原水磨石地面不需要拆除），套用子目修改，综合单价为 24.93 元/m²，修改清单描述，审减 70,234.06 元；

3. 原办公室隔断拆除工程量减少 109.74m²，综合单价由 260 元/m²调整为 21.67 元/m²，修改清单描述，审减 46,304.77 元；

4. 拆除原门工程量减少 5 樘，综合单价由 180 元/樘调整为 130.05 元/樘，修改清单描述，审减 2,688.68 元；

5. 拆除原铝合金窗工程量减少 6 樘，综合单价由 180 元/樘调整为 102.96 元/樘，修改清单描述，审减 5,842.84 元；

6. 拆除带形塑钢窗漏项，审增 7,469.40 元；

7. 原楼梯间休息平台处卫生间及洗浴池拆除工程量减少 195.98m², 综合单价由 360 元/m²调整为 108.38 元/m², 修改清单描述, 审减 88,612.89 元;

8. 拆除楼梯间石材踢脚线、拆除原办公楼块料踢脚线及拆除原办公楼水磨石踢脚线漏项, 审增 2,963.22 元;

9. 拆除过道墙砖面层综合单价偏高, 套用子目修改, 综合单价为 37.93 元/m², 修改清单描述, 审减 9,123.40 元;

10. 铲除原内墙面粉刷工程量减少 150.07m², 套用子目修改, 综合单价为 10.84 元/m², 修改清单描述, 审减 10,891.23 元;

11. 铲除原天棚粉刷面层漏项, 审增 9,462.60 元;

12. 拆除原楼梯栏杆漏项, 审增 445.35 元;

13. 块料楼面 600*600 防滑地砖工程量减少 109.85m², 子目修改, 清单描述修改, 审减 4,012.22 元;

14. 楼梯间一层地面石材及楼梯面石材应分别列项, 修改清单描述, 审增 6,992.64 元;

15. 卫生间楼面 600*600 防滑地砖漏项, 审增 17,312.65 元;

16. 块料踢脚线、石材踢脚线漏项, 审增 12,452.80 元;

17. 铝合金楼梯栏杆漏项, 审增 3,913.19 元;

18. 过道块料墙面子目套用有误, 修改清单描述, 审减 876.03 元;

19. 卫生间墙砖漏项, 审增 33,886.89 元;

20. 卫生间轻质隔墙漏项, 审增 16,035.70 元;

21. 内墙面粉刷工程量减少 164.95m², 子目修改, 修改清单描述, 审减 120,845.55 元;

22. 外墙真石漆工程量减少 178.06m², 子目及真石漆价格调整, 修改清单描述, 审减 27,160.24 元;

23. 实木复合门子目修改, 修改清单描述, 审增 3,477.88 元;

24. 断桥铝合金平开门子目修改, 修改清单描述, 审增 3,546.14 元;

25. 断桥铝合金窗表中计量单位修改, 子目修改及材料价格调整, 修改清单描述, 审减 206,741.67 元;

26. 门头改造计量单位按项修改为分项列清单, 审减 5,426.41 元;

27. 开门洞计量单位按项修改为分项列清单, 审减 28,367.47 元;

28. 拆除及新做屋面排水管漏项, 审增 4,170.69 元;

29. 措施项目费用中装饰脚手架、外墙真石漆吊栏漏项, 审增 7,352 元;

30. 拆除原三层矿棉板吊顶、新作卫生间吊顶漏项, 审增 16,788.19 元;

31. 电线刻槽计入安装, 审减 19,722.70 元;

32. 钢防盗门材料价由 286 元/m²调整为 500 元/m², 审增 14,324.25 元;

33. 天棚乳胶漆漏项, 审增 15,924.57 元;

34. 屋面防水铲除及新做漏项, 审增 37203.51 元;

35. 水泥 32.5 材料价格由 0.32 元/kg 调整为 0.4 元/kg, 水泥 42.5 材料价格由 0.36 元/kg 调整为 0.42 元/kg, 审增 3315.42 元;

36. 排污管破除及恢复砼路面、挖填土方漏项，审增 19199.37 元；

37. 石子材料价格由定额价统一调整为 180 元/m³，砂子材料价格由定额价统一调整为 200 元/m³，审增 14434.69 元。

(二) 安装工程审增 4,118.57 元

1. 取费模版由土建改为安装，审减 646.87 元；

2. 给排水工程审减 2,542.13 元；

(1) 取消 DN15PPR 管道、DN50 闸阀，审减 1,094.28 元；

(2) DN25PPR 管道、DN50PPR 管道、UPVC50 管道、UPVC75 管道、UPVC100 管道工程量修改，审减 191.23 元；

(3) DN20PPR 管道、DN20 自动排气阀、DN20 球阀、给排水立管穿楼板打洞漏项，审增 497.84；

(4) PPR 管道、隔音空壁 UPVC 管、阀门等定额修改，审减 2,058.26 元；

(5) 措施费增加脚手架、安装与生产同时进行费，审增 506.35 元；

(6) 增加室外排水 DN300 双壁波纹管 60m，审增造价 7666.63 元；

(7) 材料价调整，审减 2,784.92 元。

3. 电气工程审增 2,223.31 元；（电气工程墙面开槽费调入安装）

(1) 取消西侧办公楼强电，审减 31,280.30 元；

(2) 五孔插座、柜式空调插座、挂式空调插座、WDZ-YJY-5*16、150*75 桥架、LED 吸顶灯、半圆吸顶灯、SC32 管道、桥架内敷设 WDZ-BYJ-4、桥架内敷设 WDZ-BYJ-6、管内穿线 WDZ-BYJ-4、管内穿线 WDZ-BYJ-6 等工程量调整，审增 422.12

元；

(3) 卫生间换气扇、墙面开洞、150*75 弱电桥架、SC40 管道、等电位端子箱漏项，审增 11,636.41 元；

(4) 措施费增加脚手架、安装与生产同时进行费，审增 2,449.21 元；

(5) 配电箱、弱电箱、电缆、桥架内配线等定额修改，审增 7,511.17 元；

(6) 增加混凝土墙面、砖墙面开槽，审增 17,724.97 元；

(7) 材料价调整，审减 6,240.27 元。

四、评审说明

1. 项目送审预算清单与现场实际改造内容偏差大，导致工程量增减幅度较大。建议林业局加强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监督管理。

2. 本次对区林业局报送的《关于申请使用盘活存量资金的报告》预算审核意见及评审结果，仅供区财政局预算股参考。

附件：区林业局天保管护中心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预算审核书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2024 年 4 月 30 日

抄送：区林业局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2024 年 4 月 30 日印发

共印 5 份